

目 錄

◎前言.....	11-2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11-2
一、民政業務.....	11-2
二、社政業務.....	11-4
三、工務業務.....	11-6
四、農經業務.....	11-9
五、人文業務.....	11-11
貳、未來努力方向.....	11-15
一、民政業務.....	11-15
二、社政業務.....	11-15
三、工務業務.....	11-16
四、農經業務.....	11-16
五、人文業務.....	11-17
參、結語.....	11-18
肆、附錄：桃園市新屋區公所各課室聯絡電話一覽表.....	11-18

◎前言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2 屆第 5 次定期會，^{義坤}謹代表本區區民暨本公所全體同仁在此致上最高敬意，承蒙議長、副議長暨各位議員的指導、鼓勵與鞭策，使本公所各項區政工作得以順利推展。

區公所是市政府為民服務的第一線機關，各項業務均與市民之福祉與權益息息相關，本公所秉持以民為本、以民為先之服務理念，從內部顧客到外部顧客，從點、線到全面提升服務品質，積極主動為區民提供最優質、最滿意的服務。

以下謹就本公所自 109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31 日止重要工作執行概況及未來努力方向，依民政、社政、工務、農經、人文等工作情形簡要報告如後，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教。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行政及區政行政

1. 109 年 6 月 16 日第 2 次、8 月 28 日第 3 次、12 月 8 日第 4 次辦理里基層建設座談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議。每月第 2 個星期二辦理里幹事工作會報。
2. 109 年 11 月 9、10、11 三天辦理全區里鄰長聯誼暨節難減碳宣導活動。
3. 109 年 12 月 25 日辦理全區里鄰長研習訓練暨資深、績優鄰長表揚活動。
4. 109 年度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要點，依照市府核定 7 個工作項目及 50 個實施細項，指導里辦公處依規定辦理，以快速效率解決市民需求，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5. 申請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補助核定案：
 - (1) 新屋里建置廣播設備 109 萬元（完工報驗中）。
 - (2) 社子里環保公園裝設太陽能路燈照明 9 萬 9,700 元（已結案）。
 - (3) 深圳里市民活動中心整修及設備添購 47 萬 5,233 元（驗收結算中）。

(4)九斗市民活動中心前廣場改善工程 77 萬 8,843 元 (驗收結算中)。

(5)大坡市民活動中心設備添購 41 萬 5,628 元 (已結案)。

6. 辦理各里里佳節市政宣導及公益活動計 23 場次共 138 萬元。

7. 協助辦理區里節電宣導計 22 場次共 22 萬元。

8. 109 年 9 月 1 日成立新屋區人口及住宅普查所，全力配合中央及市政府辦理普查工作。

(二) 災害防救及民防、守望相助

1. 109 年 6 月 16 日起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防疫宣導、居家檢疫關懷至 1 月 31 日止共 186 人。

2. 辦理守望相助隊 5 隊運作經費核銷 150 萬元。

3. 辦理義警、義交、義消、民防守望相助團體申請台電促協金補助核銷 36 萬元。

4. 109 年 9 月 21 日全國防災日，9 時 21 分辦理地震演練 (防災有 Bear 來)。

(三) 教育行政及國民體育

1. 109 年 6 月 16 日辦理孝行獎表揚活動，表揚孝行楷模共 22 人，經費共 4 萬元；深圳里孝行楷模榮獲本市孝行獎殊榮。

2. 辦理區公所致贈畢業生禮品，國中小學畢業班每班 1 名，共 52 名，經費共 1 萬 8,200 元。

3. 109 年 11 月至 12 月辦理本區品德優良清寒學生關懷活動，提供 72 位學生物資補助，經費 10 萬元。

4. 109 年 6 月至 12 月辦理國中小學及幼兒園免費營養午餐補助經費，共補助 19 所國中小、1 所市立幼兒園、8 所國小附設幼兒園，補助金額共 1,447 萬元。

5. 辦理本區 15 所學校音樂藝文、親職教育及校慶運動補助案共 43 案、教學設備補助案共 10 案，合計 53 案共 186 萬元。

6. 辦理體育局補助區內未立案運動社團共 46 案，計 23 萬元。

7. 辦理桃園市新屋區全民運動籃球賽，活動經費 30 萬 7,367 元。

8. 109 年 11 月 14 日於永安漁港、綠色隧道舉辦桃園市新屋區全民運動-歐海啣健行 Let's go 活動，參加人數 2,000 餘人，活動經

費 98 萬元。

1. 109 年 12 月 6 日於范姜祖堂舉辦桃園市全民運動—鐵馬嘉年華活動，參加人數 1,000 餘人，活動經費 67 萬元。

(四) 環境衛生

1. 109 年 6 月至 10 月辦理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清除宣導事項計 10 場次。
2. 109 年 9 月 19 日於永安漁港辦理全區里環保志工、環境水巡守隊及海岸巡護隊志工淨灘及績優志工表揚活動。
3. 辦理 109 年桃園機場噪音防制及回饋金使用作業計畫各項活動。
4. 辦理 109 年低碳永續家園認證共報名 20 里。本區及 9 里銅牌認證中。
5. 執行 109 年桃園市推動低碳環保鄰里營造計畫補助，入門型東明里 30 萬元、進階型埔頂里 50 萬元，均已完工。
6. 辦理海岸巡護隊 4 隊、水環境巡守隊 8 隊申請台電促協金補助及核銷，計 48 萬元。

(五) 殯葬業務

1. 辦理笨港示範公墓廢棄棺木清理復原 27 件、造墓 19 件。
2. 核發笨港公墓埋葬許可證 19 張、起掘證明書 27 張及笨港納骨堂進堂許可證 266 張、退堂許可證 18 張，核發富貴山莊墓園埋葬許可證 11 張。
3. 109 年 9 月 2 日於笨港納骨堂辦理 109 年中元節秋祭大典。

(六) 兵役行政 (徵集、編練、勤務、後備軍人管理)

1. 辦理徵集常備兵入營 31 梯次 142 人、替代役入營 4 梯次 4 人。
2. 辦理役男體、複檢 204 人次、役男免(禁)役 35 人次。
3. 辦理常備兵役男抽籤次 5 次 66 人、辦理申請優先入營 63 人。
4. 申請家庭因素服替代役 5 人、申請家庭因素服補充兵 6 人。
5. 協辦退伍證明遺失補發 4 件、辦理貧困徵屬家庭扶助。
6. 辦理替代備役退役證明書 2 件、申請服兵役證明書 7 件。
7. 辦理緩召及全民國防宣導事項。

(七) 調解業務及法律扶助

1. 調解業務：109 年 6 月 16 日至 110 年 1 月 31 日止收受申請及轉

介調解案件計 304 案，調解筆數 202 案，成立 164 案。

2. 法律扶助：每月第一、三週星期四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律師至公所法律諮詢，期間總件數 112 件。

(八) 選舉業務

1. 持續選舉設備物品維護管理。
2. 辦理公投業務交辦工作。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會福利

1. 婦幼福利

- (1)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案 110 件，每人每月補助 2,155 元。
- (2)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申請案計 24 件，扶助兒童每人每月補助 2,400 元；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符合案計 12 件，每案最低補助 1 萬 5,281 元，最高補助 3 個月為原則；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教育補助（僅資格認定）申請案計 22 件，高中及大學減免學雜費 60%。
- (3) 二足歲以下父母一方未就業育兒津貼（每月補助 2,500 元）計核定 881 件。
- (4) 三足歲以下育兒津貼（每月補助 3,000 元）申請案共計 249 件。
- (5) 教育部 2-4 育兒津貼申請案計 217 件。

2. 身障福利

辦理情形如下表：

編號	項目	件數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案	554
2	身心障礙者車位識別證計核(換)發	211
3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服務核定	137
4	身心障礙者手冊新案或重新鑑定	391
5	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核定	52
6	身心障礙者租屋補助核定	13

3. 老人福利

辦理情形如下表：

編號	項目	件數
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案	234
2	長者申請長期照顧服務(居家服務、送餐服務)	32
3	失能老人生活輔助器具補助案	90
4	申請預防走失愛的手鍊	5
5	申請桃園市民重陽禮金及三節獎勵金	489
6	市民卡申辦案	1,188
7	婦幼館及松柏會館場地租借案	831

(二) 社區發展業務

1. 109年9月10日至11日辦理「績優社區觀摩研習暨社福政令宣導活動」，藉由績優社區觀摩，減少社區自我探索期程，激發創意，突破傳統推展框架，發展出社區魅力與特色。
2. 109年11月12日召開109年度第2次社區聯繫會報，邀請各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及幹部參加，並於會中表揚109年度社區評鑑成績優良者。
3. 社區及社團補助
 - (1) 補助各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民俗技藝、研習觀摩活動共38案。
 - (2) 補助社團辦理活動共31案。

(三) 社會救助業務

1. 低收入戶共計284戶
 - (1) 一款低收入家庭戶生活補助：補助9戶，每戶每月1萬2,218元。
 - (2) 二款低收入家庭戶生活補助：補助23戶，每戶每月6,358元。
 - (3) 一、二、三款低收入戶未滿16歲兒童生活補助：補助170人次，每人每月2,802元。
 - (4) 一、二、三款高中職以上學生就學生活補助：補助98人次，每人每月補助6,358元。
 - (5) 中低收入戶共計98戶。
 - (6) 為協助中低收入戶及低收入戶內有工作能力人口參與社區及社會福利工作，以改善其經濟狀況，辦理以工代賑實際參與計8人次。

(7)市民醫療補助申請案計 13 件。

2. 急難救助業務

辦理情形如下表：

編號	項目	核定件數	補助金額
1	區急難救助	703	197 萬 1,000 元
2	市政府急難救助	243	165 萬 4,000 元
3	桃園市急難紓困案	6	由市府撥款
4	因應疫情擴大急難紓困案(5、6月)	963	765 萬 5,000 元
5	防疫補償案	131	由市府撥款

3. 國民年金

(1)國民年金申辦減免人數計 383 件。

(2)國民年金宣導場次共計 70 場次。

(3)國民年金面訪人數計 301 人次。

(四) 全民健保業務

1. 辦理 5 類及 6 類人口加保、轉入、退保、轉出、停保、復保業務共計 925 件。

2. 協助民眾補開健保費繳款單及分期繳款單。

(五) 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1. 109 年 9 月 25 日發放中秋節禮金，發放 8,693 人，每位長者發放新臺幣 2,500 元，總金額共計 2,173 萬 2,800 元。

2. 109 年 10 月 19 日發放重陽節禮金，發放 8,687 人，按年齡層區別，分別發給新臺幣 2,000 元及 2 萬元禮金，總計核發 1,766 萬 4,330 元。另由台電回饋金按年齡層區別，加碼發給 1,000 或 3,000 元禮金，總計核發 1,378 萬 9,330 元。

3. 發放 109 年下半年度台電大潭發電廠睦鄰回饋金共計發放 1,463 戶，總計金額為新臺幣 699 萬 3,400 元。

三、工務業務

(一) 公共工程業務辦理情形：

1. 新屋區頭洲里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及埔頂派出所興建工程，已於 109 年 10 月 5 日開工，預計於 110 年 12 月完工。
2. 頭洲魅力公園新設工程，其工程基地為台 66 高架橋下空間，已經公路總局核准使用，預計做為籃球場、兒童遊憩場等之使用，目前規劃設計中，預計於 110 年施工並完工使用。
3. 新屋區水巷步道及蓮花池公園美化工程，工程已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決標，110 年 2 月 17 日開工，110 年 6 月完工。
4. 新濱一號橋拆除重建工程，已於 110 年 1 月 5 日決標，預計 110 年 3 月開工，111 年完工。
5. 新屋區公所辦公廳舍整修及周邊改善工程於 110 年 2 月 17 日開工，預計於 110 年 6 月 6 日完工。
6. 辦公廳整修及周邊改善工程(新屋區公所電梯增設)，於 110 年 1 月 26 日公開招標，110 年 2 月 9 日開標。

(二) 道路維護管理業務辦理情形：

1. 110 年道路維護管理業務辦理情形共 13 件，皆已陸續辦理規劃設計，預計 110 年 3 月開始陸續辦理上網招標。
2. 道路養護開口合約辦理情形如下表：

編號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109 年度新屋區南區轄內各里道路改善工程	109.10.06	6,160 千元
2	桃園市新屋區 109 年度各里反射鏡、鄰里指示牌、道路標誌設施(二)(開口合約)	109.10.21	949 千元
3	新屋區轄內 110 年度(市、區道)道路除草及綠美化整修撫育勞務採購(開口合約)	109.11.27	1,970 千元
4	新屋區轄內 110 年度道路除草及綠美化整修撫育勞務採購(開口合約)北區-頭洲等里	109.11.27	1,810 千元

5	110 年度新屋區橋梁修繕工程 (開口合約)	109.12.4	5,139 千元
6	109 年度新屋區道路養護及坑洞 (三)破損修復工程(開口合約)	109.12.08	1,960 千元
7	109 年度新屋區道路養護及坑洞 破損修復工程(三)(開口合約)	109.12.08	1,960 千元
8	109 年度新屋區北區轄內各里道 路改善工程	109.12.11	6,360 千元
9	新屋區轄內 110 年度道路除草及 綠美化整修撫育勞務採購(開口 合約)南區-蚵間等里	109.12.24	2,100 千元
10	新屋區 110 年度轄內道路(水利) 天然災害緊急搶修(險)工程(開 口合約)	110.1.12	3,500 千元
11	新屋區轄內 110 年度道路附屬設 施修復工程(開口合約)	110.1.20	1,990 千元

3. 110 年度共提報 5 案前瞻計畫-提升道路品質 2.0 案件，分別為：

- (1) 新屋區自行車道系統規劃設計。
- (2) 新屋水巷延伸規畫設計及工程。
- (3) 成功路人行道規劃設計及工程。
- (4) 永安漁港觀海橋建及停車場規劃設計。
- (5) 新屋區蚵間里濱海自行車步道設計規劃。

(三) 水利工程業務辦理情形：

1. 新屋區 110 年度雨水下水道清淤、巡檢及維護工程(開口合約)已於 110 年 1 月決標，陸續辦理本區轄內下水道排水改善及疏濬。

發包日期	決標日期	開工日期	決標金額
109.12.24	110.01.12	110.02.04	2,050 千元

2. 新屋區 110 年度其他排水清疏及維護工程(開口合約)已於 110 年 1 月決標，陸續辦理本區轄內其他排水水路改善及疏濬。

發包日期	決標日期	開工日期	決標金額
109.12.25	110.01.19	110.02.09	1,955 千元

(四) 停車場管理業務辦理情形：

1. 已於 109 年 10 月 25 日起停一立體停車場及商場(不含商場 A 區)委外經營管理(由誠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得標營運)，正常營運中。
2. 一樓商場 A 區於 109 年 10 月 25 日起，由台灣中小企銀續得標承租營運中。

(五) 建築管理業務辦理情形：辦理違章建築查報業務 61 件，建築管理業務相關申請書計 84 件，核發「確無農舍證明」8 件，管線申挖案件 148 件，核發「同意接水接電證明」15 件。

四、農經業務

(一) 農地管理

1. 辦理審查及現場會勘農地使用狀況暨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申請案共 515 件。
2. 受理審查及現場會勘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計 17 件。
3. 受理農經不可分離案件計 63 件。

(二) 公園管理維護、林產推廣及綠美化

1. 辦理新屋埤親子運動廣場工程。
2. 各公園體健設施、兒童遊戲設施、籃球場等公園相關設備維護作業。
3. 各公園雜草割除、樹木修剪、管理、維護、清潔等作業。
4. 辦理兒二、兒六、埔頂 2 號池工程。
5. 全民造林獎勵金補助相關作業。
6. 個人及團體無償苗木申請、配發作業。
7. 公有道路路樹修剪、移植、枯木移除等作業。

(三) 農機推廣

1. 核發各種農機使用證件及油單換發：新使用證 178 件、換使用證 62 件、新油單 162 件、換油單 3 件、新號牌 34 件、換牌 3 件、轉讓 7 件、繼承 4 件、繳銷 21 件。
2. 農機補助：大型農機補助 21 件，小型農機補助 76 件。

(四) 農情調查

1. 109 年 6 月至 110 年 1 月每月蔬菜產量預測。
2. 109 年二期作及 110 年裡期作田間調查。

(五) 雜糧生產

1. 110 年第一、二期休耕申報於 1 月 2 日至 2 月 5 日止受理申請。
2. 109 年第二期休耕勘查作業自 109 年 9 月 15 日至 11 月 15 日止，已辦理完成。

(六) 病蟲害防治

1. 109 年及 110 年紅火蟻防治經費各計 650 萬元。
2. 109 年完成二次紅火蟻全面防治，110 年預計於 4 至 6 月完成第一次全面防治。
3. 109 年紅火蟻防治技術講習會，分別於 7 月、9 月及 11 月辦理。

(七) 市場管理、公用事業及工商管理

1. 市場攤鋪位及附設停車場管理維護、清潔、收費等工作，其中地板及水溝委外清洗 4 次、蚊蟲跳蚤等病媒蚊消毒 3 次。
2. 辦理市場火險、公共意外險投保、每季消防巡檢及消防檢修簽證申報。
3. 辦理電氣設備維修、房屋養護及消防設備養護等工作。
4. 辦理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工作，除設置自主消毒機 4 台、每日廣播宣導戴口罩且不得提供試吃外，配售醫療口罩 13 次、市場及夜市防疫宣導及稽查 19 次、消毒 19 次及加強清潔工作 20 次。
5. 配合經濟部辦理振興三倍券聯合促銷推廣活動，以提振傳統市場買氣。
6. 辦理公有市場自治會會務運作輔導並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聯繫工作會報。
7. 109 年 11 月 23 日辦理標竿市集觀摩研習教育訓練活動。
8. 109 年 12 月 28 日辦理市場攤商行銷輔導教育訓練活動。
9. 辦理市場攤商行政契約續約作業，契約期間為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10. 辦理第一公有零售市場公廁天花板施設及綠化工程。
11. 爭取經濟發展局硬體改善工程經費辦理市場環保水溝蓋、外牆

彩繪、牆面粉刷、騎樓休憩坐椅及截油槽設施。

12. 配合抗旱作業，辦理市場深水井之清洗及馬達更換。
13. 輔導及協助畜肉相關產品之攤商辦理「台灣豬證明標章」申請作業。
14. 配合市府經濟發展局辦理抗旱整備相關作業。
15. 辦理工廠校正 441 件。
16. 商品標示抽查共計 145 件，複查 46 件。

(八) 地政業務

1. 辦理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管制，現地踏勘舉報計 84 件。
2. 租約變更登記案件共 27 件，租佃終止登記共 12 件。
3. 租約申請續約登記共 239 件，出租人辦理擴大家庭農場收回耕地共 7 件，尚未辦理續約共 140 件。

(九) 糧食增產及農地綜合利用規劃

已完成 109 年度產銷班資材補助核銷作業。

(十) 休閒農業區及海洋漁業推廣

110 年 1 月 20 日農委會正式公告新屋區海洋客家休閒農業區劃定通過。

五、人文業務

(一) 客家事務業務

1. 109 年新屋區初級客語認證開設 8 班，客語傳習班 19 班，合計開設 27 班，報考人數為 136 人，分別於 9 月 12 日及 20 日考試，本公所皆集結了百名以上的考生團體報考，合格率高達 88%。此外，109 年度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客語認證，開設 2 班，報考人數 47 人，於 10 月 24 日考試。
2. 本公所為推廣客家文化於 109 年 8 月 29 日假新屋區社子里徐家老屋辦理「2020 共夏來-老屋寮」活動，藉此吸引鄰近區域之遊客，活化地方老宅、傳統產業、地景及人文等，活動內容計有：
 - (1) 以行動劇方式作為開場，邀請在地耆老、居民與社區劇場團隊共同創作演出一齣 30 分鐘左右的在地生活劇，以互動式的表演方式，讓民眾更有參與感。
 - (2) 安排徐家老屋參觀及客家古文物靜態展。

- (3)提供參與遊客體驗製作傳統客家米食如打糲粿、米篩目、紅粿等，搭配夕陽享受客家美食及客庄風情。
 - (4)為讓活動更加多元，搭設露天電影院，播放客家文學之母「鍾肇政」同名長篇小說「魯冰花」。
 - (5)以新屋老屋意象設計文創商品，發送參與體驗之貴賓及遊客。
- 3.109年10月17日假范姜公廳前廣場辦理「2020 Hakka 藝文 舞動新屋」活動，邀請區內各社區發展協會、原住民族協會等共同進行成果發表，如舞蹈、話劇、歌唱等才藝，期透過此活動展演的機會，提供各社區間觀摩學習的機會；另安排豐富的活動內容如下：
- (1)現場提供製作及品嚐客家米食，除可推廣客家米食飲食文化，同時展現客家人製作米食的智慧。
 - (2)週邊市集展示，提供客家元素服飾及小道具，讓民眾拍照打卡。
 - (3)邀請青鳥哈唱團-陳瑋儒及金曲歌王羅時豐等知名客家藝人登台演出，不僅能提高民眾和外來遊客參與意願，亦可回饋本區居民。
- 4.運用台電促協金補助款 45 萬元及「108 年度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執行成效評核獎勵金 30 萬元，合計 75 萬元經費以參與式預算方式於 109 年 11 月 21 日假清華高中舉辦「2020 幸福客庄-音樂嘉年華」；活動內容不僅結合在地學校、藝文團體及社區團等一同參與，更特別邀請桃漾天籟歌手-陳欣豪、天狼星口琴樂團及桃園交響管樂團演出。另安排在地小農及公益團體設攤，同時結合新屋天后宮相關文物及舊時農具展示，活動內容豐富多元。
- 5.為加強推行客語為通行用語，辦理下列事項：
- (1)公所電話語音改以客語為第 1 語言。
 - (2)於各社區活動中心廁所設置具客家意象圖示。
 - (3)成立客語推行委員會，於各里辦公處積極推行客語認證。
 - (4)新屋婦幼館電梯裝設電梯客語語音系統。
 - (5)公所飲水機貼設客家意象圖案。

(6)製作客家特色手提袋，營造新屋之客家特色，強化客語友善環境，提升在地能見度。

(二) 宗教禮俗、祭祀公業業務

1. 每月配合民政局進行「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宣導」，加強輔導宗教團體在保持固有信仰核心精神之前提下，配合環保節能、動物保護與端正禮俗等作為，於傳統文化與現代文明之間取得雙贏；加入防疫宣導函知轄內寺廟、神壇相關防疫資訊並請配合辦理。
2. 配合民政局進行本區未立案寺廟土地之清查，主要調查土地之地段、地號及經緯度並估算其面積，已於109年11月20日期限前調查完竣並函復該局。
3. 同意備查「祭祀公業曾水安」等派下員變動案。
4. 為使民眾感受中秋佳節氛圍，於109年9月25日於本公所前廣場辦理「109年中秋月光聯歡晚會」活動，除有精采的勁歌熱舞表演及摸彩活動外，也安排新屋親子館同仁到場進行政令宣導，讓參與民眾在感受佳節氛圍之際，也能進一步瞭解政府所提供的相關服務及措施。

(三) 文化、觀光業務

1. 「2020新屋藝文之夜-歡欣鼓舞 樂漾新屋」活動於109年9月12日辦理完畢，本活動以民歌為主題邀請在地表演團體進行鼓藝、舞藝交流，並於中秋佳節演出，邀民眾共度藝文之夜以凝聚佳節團圓氣氛。本次活動為新屋地區首次舉辦交響樂型態，內容包含藝文之夜音樂會、親子劇、社區多元文創市集及童玩賞玩DIY等，參與民眾逾3,000人，成功行銷新屋特色。
2. 109年度提報2年1期「文化部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振興廟宇·守護文化」之田野資源調查及導覽人員培訓，已於109年11月20日完成，共調查沿海玄天宮、昭靈宮、保生宮、天后宮、福興宮等5座廟宇；110年續辦理廟宇小學堂及成果冊編輯。
3. 109年11月7日至15日配合109年社區營造博覽會進行靜態展佈展工作及參加開幕活動。
4. 109年6月至9月配合市府辦理水域遊憩活動管理執勤，進行永

安濱海遊憩區設施管理維護暨宣導水域安全巡查，以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四) 原住民族業務

1. 為協助本區族人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認證考試，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26 日假新屋區原住民族集會所開設「109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初級認證班」，參與人次 25 人，報考族語認證考試 16 人。
2. 109 年 11 月 14 日辦理「藝起舞動原風暨歲末感恩聯歡活動」，以增進鄰里間相互認識，促進原住民族彼此情感交流，並透過本活動之辦理感謝長期以來相互幫忙的族人，達到促進守望相助之目的，參與人數 80 人。
3. 109 年 6 月 16 日至 110 年 1 月 31 日原住民族業務申請案件量：

業務項目	109 年							110 年	合計	備註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租屋補助	-	-	-	-	-	-	-	-	-	受理期間 3 月至 4 月
原住民族 語言能力 認證測驗 獎勵	0	-	-	-	-	-	-	-	0	受理期間 4 月(因疫情 因素延長至 6 月截止)
建購住宅 補助	0	0	0	-	-	-	-	-	0	5 月至 8 月
修繕住宅 補助	0	0	-	-	-	-	-	-	0	5 月至 8 月 (因經費用 罄於 7 月停 止受理)
回復傳統 姓名	0	0	0	0	0	0	0	0	0	

技術士獎勵	0	0	1	0	0	0	0	0	1	
急難救助	0	1	4	0	1	1	0	2	9	
意外事故通報	0	1	1	0	0	0	0	0	2	
弱勢家庭資訊設備補助	0	0	0	0	0	0	0	0	0	
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	0	0	0	1	0	0	0	0	1	
集會所使用人次	35	20	50	60	120	180	0	0	465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民政業務

- (一) 持續精進辦理區政業務-區政工作及推動為民服務工作，以主動積極的精神不斷求新求變，以求能更有效率及更快速解決區民問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二) 為提升全民運動風氣，養成區民規律運動之習慣，賡續推展全民運動計畫，養成「人人愛運動、天天多運動」以達強身強國健康人生之目標。
- (三) 持續精進辦理環境衛生宣導及市容環境提升計畫，以提升整體市容、環境整潔及區民居家寧適滿意度，改善區民生活品質。
- (四) 精進辦理調解業務、法律扶助工作，讓當事人之紛爭得以迅速、便宜之方式解決，減少民刑事訴訟途徑減輕法院之負擔，提倡和諧社會。

二、社政業務

- (一) 為使各類福利人口及弱勢民眾，能夠獲得更多元、周延貼心的服務，將持續整合公私部門力量並聯結相關福利資源，協助弱勢民眾

辦理中低收入戶資格、特殊境遇家庭婦幼福利資格、中低收入老人資格及身心障礙者福利等，以讓民眾獲得最妥適的服務與照顧。

- (二)積極輔導轄內 17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同時配合長照 2.0 計畫，結合各社區發展協會及人民團體建立 16 處 C 級據點(巷弄長照站)持續推動各項福利服務，提供長輩電話問安、關懷訪視及健康促進、預防延緩失智等活動，俾利長輩在地老化、健康老化，並享受充滿趣味又有意義的銀髮生活，達成「在地老化」之政策。
- (三)加強輔導民間立案社團及老人福利團體辦理長青學苑，提供長者多樣學習課程，例如電腦課程、書法、國樂、槌球、手工藝、在地化課程等，鼓勵本區長者「活到老、學到老」不斷終身學習、增進自我成長並獲得生活樂趣。
- (四)廣續推動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公益活動，藉由參加活動來凝聚社區居民的感情，同時強化居民社區意識推動社區發展工作，營造具在地化特色的社區產業及生活環境。

三、工務業務

- (一)為有效降低地區內淹水之風險，積極辦理本區易淹水地區之排水改善及都市計劃區內下水道興建及管理維護業務。
- (二)依本區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計畫預算編列額度，持續性辦理市區及產業道路與農水路維護管理、路面專案性改善工程等業務，以提供區民更安全、更便利之交通環境。
- (三)為維護轄內道路品質，加強審核管理各管線單位所提出之道路挖掘申請案件及各管線單位人孔蓋管理等工作。
- (四)為提昇鄉村住宅品質鼓勵建築合法化，管制並降低違章發生率，持續辦理違章查報業務。

四、農經業務

- (一)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方面：因應 109 年起之水資源競用區及農業環境基本給付新政策，宣導及輔導農民一期休耕另一期復耕。
- (二)紅火蟻防治方面：配合市府全區全面施撒藥劑 2 次，使用不孕餌劑，並全年發放 2 種藥劑(不孕餌劑及至死藥劑)給農民自行施撒，如今效果已現，紅火蟻危害面積已控制，無再擴大，期能達到完全防治。

- (三) 加強公有市場之輔導管理，維持市場秩序，維護消費者權益。另配合防疫加強市場消毒、清潔工作及落實防疫措施。
- (四) 農機補助及肥料補助方面：因應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新政策，種植農作面積增加，加碼農機及肥料補助，減少農民負擔，期能增加農作物收穫量，提高農戶生產力及競爭力。
- (五) 農產推廣方面：每年與農會合辦瓜果品嚐、農民節、行銷新屋之美暨新屋區稻米品質競賽等活動，藉以向外界推廣及行銷新屋農特產品，增加農民收入。
- (六) 將持續配合市政府及農政單位推動各項農民福利政策，提升農民生活品質，讓農民們感受到政府對農民的溫馨照顧，讓農業永續經營，並提高知名度。
- (七) 透過休閒農業區推動，結合地方農漁業自然景觀特色及客家文化，營造富麗農村。
- (八) 為維護商業消費秩序，保障民眾消費安全和權益，持續辦理商品標示抽查以推動業者正確商品標示。
- (九) 利用大型活動辦理商品標示之宣導並深入校園辦理商品標示教育宣導，打造優良商品標示城市。

五、人文業務

- (一) 持續發掘在地觀光新特色、新景點並加強推廣行銷，讓民眾了解新屋之美；賡續精進藝文展演活動，以民俗、祭典節慶為主軸結合在地特色，提升本區藝文競爭力。
- (二) 充實社區營造知識，持續發掘在地知識並將之系統化；另透過公所轉型為社區營造中心，協助輔導社區提案，達成社區自主營造的目標。
- (三) 積極推動客語友善環境營造，並輔導社區推廣客語。舉辦推廣客家技藝傳承研習課程及相關客庄活動，興盛本區客庄文化。
- (四) 賡續協助祭祀公業申辦各項變動登記業務，並持續進行宗教友善環境宣導，傾聽轄內宗教團體聲音，對於各項申辦業務持續給予必要之協助。
- (五) 配合人口政策暨新住民生活輔導政策，積極邀請新住民、原住民參與活動，共創多元文化社會。

(六) 輔導族人申辦購屋、租屋及修繕住宅補助、獎助學金、學前教育補助、歲時祭儀交通補助、族語能力認證測驗獎勵等補助及辦理原住民豐年祭、親子、青少年及幹部訓練研習文康等活動。

(七) 鼓勵族人取得族語能力認證考試，進而提升對原住民文化及語言之傳承。

參、結語

以上僅就本公所目前業務執行概況簡要報告，落實區政工作，提昇及發揮區政功能，是本公所全體同仁努力的目標，尚祈貴會多予策勵指導。最後，敬祝大會圓滿成功，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肆、附錄：桃園市新屋區公所各課室聯絡電話一覽表

課室別	職稱	姓名	電話	傳真
區長室	區長	姜義坤	4772111#200 4771178	4772100
秘書室	主任秘書	黃紹轅	4772111#201 4773403	4772100
民政課	課長	徐文斌	4772111#230 4773548	4774710
社會課	課長	廖世凱	4772111#310 4778168	4772641
人文課	課長	葉碧霞	4772111#260 4773551	4779298
工務課	課長	姜義泓	4772111#270 4772579	4774541
農經課	課長	陳耀勝	4772111#290 4775273	4777924
秘書室	主任	徐浩桓	4772111#210 4777581	4772100

人事室	主任	許東立	4772111#350 4775272	4871119
會計室	主任	吳秋梅	4772111#340 4773817	4871118
政風室	主任	許芳懿	4772111#360 4772019	4971553